附件4

**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资金省市补助经费2（直达资金）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资金省市补助经费2（直达资金），榕财社（指）（2022）165号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资金省市补助经费2（直达资金），榕财社（指）（2022）165号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6.81分，等级为优，设置绩效目标8个，实际完成5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二) 成本指标**

**1、经济成本指标**

1)资金使用率(%)，目标值95，完成值94.51，分值10，得分9.95。

**2、社会成本指标**

**3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**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健康教育次数(次)，目标值12，完成值13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2)健康档案建档率(%)，目标值75，完成值73.03，分值5，得分4.87。

3)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(%)，目标值95，完成值94.81，分值5，得分4.99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资金使用合规率(%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资金拨付（下达、结算）及时率(%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(三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村卫生室中医药服务能力覆盖率(%)，目标值95，完成值100，分值30，得分30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(四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居民满意度(%)，目标值95，完成值99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